

股票代码：601258 股票简称：庞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8-023
债券代码：135250 债券简称：16庞大01
债券代码：135362 债券简称：16庞大02
债券代码：145135 债券简称：16庞大03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
- 结项后募集资金安排：本次拟节余募投金额为人民币 119,782,548.84 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计划将节余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该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0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普通股A股股票618,556,701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9.85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000,000.0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2,999,999.8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1月7日全部到账，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4）验字第60604719_A03号验资报告。

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支出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汽车融资租赁项目	1,500,000,000.00	1,506,866,709.04	6,866,709.04	0.00
2	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60,000,000.00	7,030,000.00	6,906,261.04	559,876,261.04
	其中：电子商务网站项目	300,000,000.00	7,030,000.00	0.00	0.00
	其中：西安新能源分时租赁项目	260,000,000.00	0.00	0.00	0.00
3	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	240,000,000.00	121,704,700.00	1,487,248.84	119,782,548.84
4	补充流动资金	652,999,999.85	653,032,269.89	32,270.04	0.00
	合计	2,952,999,999.85	2,288,633,678.93	15,292,488.96	679,658,809.8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121,704,700元，占投资项目金额的比例为50.71%，占募集资金总额的4.08%，节余资金人民币119,782,548.84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中的24,000万元用于“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项目，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7,80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24,000元，主要投向为建设6个高端汽车经营网点，投资建设期为两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项目募投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营业收入、净利润/(亏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	唐山克莱斯勒	否	33,000,000.00	33,000,000.00	0.00	21,270,000.00	(11,730,000.00)	64.45	2014年7月	71,114.1、 (1,497,338.44)	是	否
	邯郸进口大众	否	24,000,000.00	24,000,000.00	0.00	24,000,000.00	-	100.00	2014年1月	38,276,573.47、 (1,913,822.8)		否
	衡水奔驰	否	54,000,000.00	54,000,000.00	2,000,000.00	34,534,200.00	(19,465,800.00)	63.95	2014年3月	309,738,270.19、 10,788,473.73		否
	通辽奔驰	否	48,000,000.00	48,000,000.00	671,400.00	34,432,000.00	(13,568,000.00)	71.73	2014年9月	208,258,230.26、 9,899,336.22		否
	赤峰进口大众	否	16,000,000.00	16,000,000.00	1,700,000.00	2,111,100.00	(13,888,900.00)	13.19	2016年12月	31,441,543.83、 (1,460,397.61)		否
	承德奔驰	否	65,000,000.00	65,000,000.00	2,161,500.00	5,357,400.00	(59,642,600.00)	8.24	2015年12月	313,497,068.13、 16,235,204.23		否
	合计	—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6,532,900.00	121,704,700.00	(118,295,300.00)	50.71	—	901,282,799.98、 32,051,455.33		—

2. 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益于相关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影响，项目的工程成本较预算有所降低；

2、公司在建设上述募投项目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谨慎使用的原则、审慎使用募投资金，加强项目各个环节的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大幅降低了建设成本和费用。

三、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用于“新建高端品牌经营网点”节余的 119,782,548.84元（含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将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将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意见

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出于公司自身情况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关于将本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本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将本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人对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意见

公司本次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出于公司自身情况考虑、经公司研究论证后的决策，公司本次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